

证券代码：874918

证券简称：康泰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康泰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康泰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7,427,763.8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4,193,491.73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4,215,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44,215,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75,165,5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本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85.97%，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79.80%。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50%。本

次大额现金分红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分析如下：

根据公司各投资机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张朝标先生签署的《增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若公司截至2026年12月31日未能在中国境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各投资机构有权依据协议约定，要求张朝标先生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

结合公司当前资本市场推进的实际情况，预计无法在原协议约定期限内完成上市申报相关工作，届时将可能触发相关补充协议约定的股份回购安排。鉴于股份回购涉及资金规模较大，为合理保障回购履约工作的顺利推进，维护公司股权结构稳定，并统筹考虑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本次现金分红旨在为相关回购工作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有助于平稳落实相关安排，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与股东的整体利益。

另外，从公司财务基本面来看，公司财务基本面稳健，具备实施本次大额分红的基础：截至2025年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达11,596.24万元，资金储备充足；资产负债率为18.60%，处于行业安全区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维持稳健水平，偿债能力充足。同时，公司主营业务成熟稳定，经营性现金流持续稳定净流入，现有资金体量可充分覆盖日常运营周转及债务偿付需求，本次大额分红不会造成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本次大额现金分红具备充分的合理性与现实必要性，既能够保障股份回购事宜顺利推进，也符合公司发展实际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康泰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康泰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